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中润公司”), 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中浩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为唐山中润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20,000.00 万元, 为唐山中浩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0,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 已实际为唐山中润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0,000.00 万元, 为唐山中浩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5,085.93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特别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2024 年 7 月 30 日,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以下简称“招行唐山分行”)签署编号为“315XY240710T00020701”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为唐山中润公司《授信协议》项下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限额 20,000.00 万元担保, 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7 月 30 日, 公司和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北省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河北分行”)签署编号为“(2024)年进出银(冀贸融

保)字第冀 02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主合同项下唐山中浩公司申请进出口银行河北分行工商企业代付业务 10,00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目的是为满足唐山中润公司、唐山中浩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补充其生产营运资金。唐山中润公司、唐山中浩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二) 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履行其他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情况

1.公司名称：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94798415853U

成立时间：2007 年 01 月 24 日

注册地点：唐山海港开发区 3 号路南

主要办公地点：唐山海港开发区 3 号路南

法定代表人：范留记

注册资本：155,924.75 万元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餐饮服务。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要股东：公司、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唐山中润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79,105.66 万元，负债总额 215,109.06 万元(其中：贷款总额 20,000.00 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214,810.90 万元），净资产 163,996.60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实现 598,230.00 万元，利润总额-17,872.08 万元，净利润-19,105.65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唐山中润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56,957.45 万元，负债总额 202,441.63 万元（其中：贷款总额 20,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02,154.38 万元），净资产 154,515.82 万元，2024 年 1-3 月份营业收入实现 137,971.65 万元，利润总额-9,493.16 万元，净利润-9,614.43 万元。截至本担保日，唐山中润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2.公司名称：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945576763157

成立时间：2010 年 06 月 17 日

注册地点：唐山海港开发区港福街南（生产经营地：唐山海港开发区港兴大街以北、海明路以东、铁路东环线以西）

主要办公地点：唐山海港开发区港福街南（生产经营地：唐山海港开发区港兴大街以北、海明路以东、铁路东环线以西）

法定代表人：王军

注册资本：244,404.25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唐山中浩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98,638.43 万元，负债总额 139,694.87 万元（其中贷款总额 64,900.00 万元，流

动负债 114,883.43 万元), 净资产 258,943.56 万元, 2023 年营业收入实现 259,365.84 万元, 利润总额 5,613.30 万元, 净利润 5,836.3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末, 唐山中浩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9,019.45 万元, 负债总额 145,083.07 万元 (其中: 贷款总额 64,900.00 万元, 流动负债总额 120,270.38 万元), 净资产 263,936.38 万元, 2024 年 1-3 月份营业收入实现 54,057.68 万元, 利润总额 952.65 万元, 净利润 944.09 万元。截至本担保日, 唐山中浩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 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

唐山中润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94.08% 的股权,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 的股权, 唐山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0.92% 的股权。唐山中润公司的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唐山中浩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招行唐山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在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期间为唐山中润公司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申请贷款及其他授信品种, 提供最高限额 20,000.00 万元担保。该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根据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行唐山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 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公司与进出口银行河北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在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期间为唐山中浩公司申请“工商企业代付业务”提供最高额 10,000.00 万元担保。该担保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每笔“主合同”项下的“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唐山中润公司、唐山中浩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唐山中润公司、唐山中浩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唐山中润公司成立时，公司引进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港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战略合作伙伴，主要考虑可以形成长期稳定的销售渠道，保障唐山中润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作为持股 94.08%的大股东，为唐山中润公司提供全额融资担保，保障该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唐山中润公司经营稳定，银行信用良好，公司对其提供的融资担保至今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唐山中浩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唐山中浩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保障该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唐山中浩公司经营稳定，公司对其提供的融资担保至今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分别向唐山中润公司提供不超过 70,00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该融资担保额度对唐山中润公司提供担保 25,000.00 万元，融资担保剩余额度 45,000.00 万元；公司向唐山中浩公司提供不超过 105,00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已使用该融资担保额度对唐山中浩公司提供担保 13,000.00 万元，融资担保剩余额度 92,000.00 万元。

公司目前担保事项均为对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未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也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的对外

担保事项严格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该事项审议过程中，无董事反对或弃权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对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70,950.00万元的融资担保，目前已使用46,670.00万元，剩余额度224,280.00万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余额114,570.9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8.0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或违规担保。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一日